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高校科技“十三五”规划战略研究 重大课题招标通知

教技司〔2014〕260号

部属各高等学校：

为研究制定高等学校“十三五”科技发展规划纲要，围绕国家战略需求和国际学科前沿，凝练和规划重大创新项目和优先支持方向，决定进行战略研究重大课题招标，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指南

本次招标包括四个项目：创新引领重大专项战略研究、重点创新计划项目战略研究、基础研究和交叉前沿优先支持方向战略研究、国防科技重点发展方向战略研究。投标名称不得更改。项目研究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创新引领重大专项战略研究

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，以引领创新体系和培育产业为目标，提出一批体现战略性、综合性、前瞻性和交叉性的项目计划，具有上升为国家重大科技专项的潜质。

（二）重点创新计划项目战略研究

面向市场需求，以问题为主线，把分割在“973计划”、“863计划”、科技支撑计划中的创新工作上下贯通，形成科学研究、技术创新到产品开发的完整创新链，面向产业转型升级、引领未来产业革命的高新技术方向，凝练提出一批项目，争取进入国家创新计划。

（三）基础研究和交叉前沿优先支持方向战略研究

需求出发和兴趣驱动相结合，加强系统性、长期性研究，强化目标牵引、学科交叉和有组织创新，注重人才队伍和能力建设，提出一批优先发展方向，推动形成多元化投入机制。包括传统的数理化天地生学科，以及农业、能源、信息、资源、环境、材料、人口与健康等领域。重点关注3个方面，一是基础科学前沿，二是面向重大需求的科学问题，三是交叉学科领域。

（四）国防科技重点发展方向战略研究

瞄准国家和国防战略需求，结合高校已有优势和基础，梳理国防科技关键技术，提出一批国防科技重点发展方向，支撑武器装备发展和国防科技建设。主要聚焦以下3个方面，一是创新引领国防重大专项（具有上升国家重大专项潜质），二是颠覆性战略高技术（杀手铜类型、奇思妙想的创新技术），三是国防基础科研和交叉学科研究（基础能力和交叉领域）。

二、招标办法

（一）招标对象

本次招标主要面向部属高校，每个高校限报一项。承担高校

要整合有关高校力量参与研究，原则上应由一名高校负责同志组织协调。

(二) 投标方式

填写《教育部科学技术研究项目申请书-战略研究类(2014)》(附件)，并于10月7日前提交光盘电子版(第四专项请专人报送)，同时提交纸质版8份(联系方式附后)。

(三) 评审立项

教育部将主要依据各高校学科优势、承担国家重大任务情况和战略研究基础，于10月中旬前组织专家评审并最终确定项目承担高校及工作组成员名单，同时下发立项通知。

三、经费安排

每个项目配置经费100万元，立项后经费将直接划拨至项目承担高校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北京西单大木仓胡同37号教育部科技司(邮编：100816)

联系人：吴伟 010-66096943 18910956390

电子邮箱：kjlw6943@moe.edu.cn

附件：教育部科学技术研究项目申请书-战略研究类(2014)

